

全宗号	401	年度	2002
期限	永久	件号	10

青岛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文件

青住资发[2002]2号

关于转发《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降低 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住房公积金贷款承办银行、各市（区）住房资金管理中心：

现将《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降低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的通知》（银发[2002]57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执行中遇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请及时与青岛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联系。

附件：银发[2002]57号

